

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95
交易代码	0067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9,999,000.00 份
投资目标	在注重风险和流动性管理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1）久期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利率品种策略；（5）信用债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7）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2、开放期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77,376.38
2. 本期利润	8,433,362.2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9,953,303.8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99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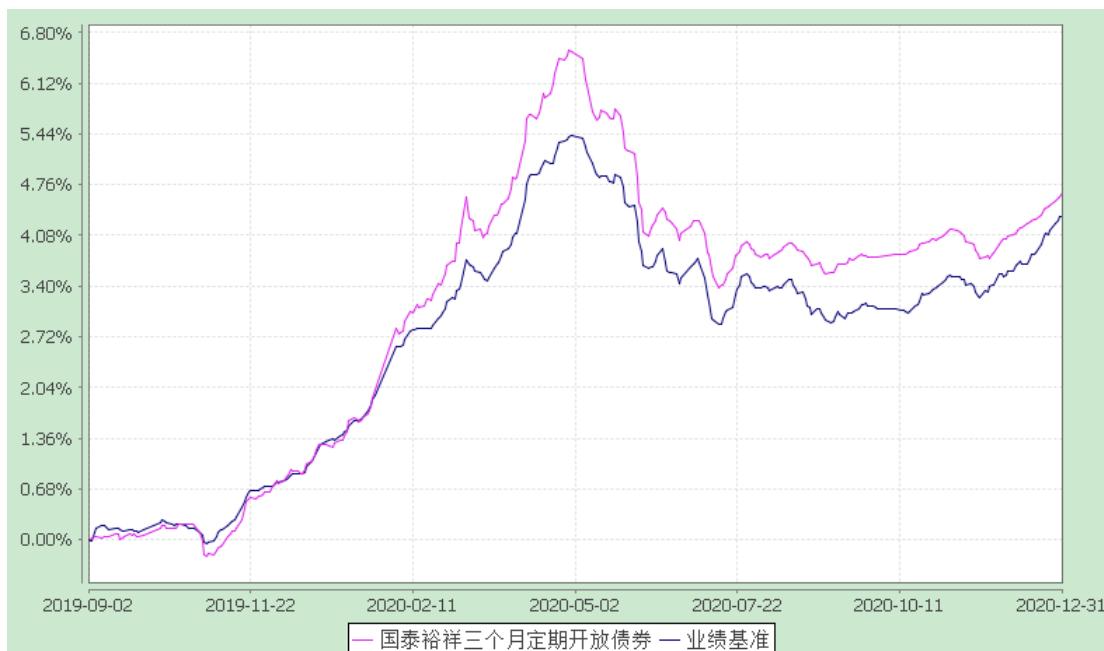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4%	0.03%	1.21%	0.05%	-0.37%	-0.02%
过去六个月	0.37%	0.05%	0.63%	0.06%	-0.26%	-0.01%
过去一年	3.37%	0.11%	2.97%	0.09%	0.40%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66%	0.09%	4.34%	0.08%	0.32%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9 月 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9月2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志翔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国泰惠盈纯债债券、国泰润鑫定期开放债券、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国	2019-09-02	-	11 年	学士。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交易员。2013 年 6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员和基金经理助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国泰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

	泰兴富 三个月 定期开 放债 券、国 泰惠丰 纯债债 券、国 泰盛合 三个月 定期开 放债 券、国 泰惠享 三个月 定期开 放债券 的基金 经理			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 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 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嘉睿纯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国泰聚禾纯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 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聚享纯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 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惠盈纯债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润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润 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变更注册而来）、国泰惠 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国泰信 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2019 年 5 月起兼任 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 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兴富三个 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惠 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裕祥三个 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盛 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	--	--	--	---

					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惠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组合持仓品种以中高等级信用及中长期利率债为主。组合长期及高杠杆策略

在债券收益率中枢下行的期间对持仓并未做大幅度的调整，二季度对组合进行了调仓，降低了长久期利率的仓位以及杠杆水平。三季度降低了组合久期及杠杆，同时积极参与长端利率债的波段操作。四季度维持三季度的久期及杠杆，直至年末适当的降低了久期及杠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 2020 年第四季度的净值增长率为 0.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1 年作为特殊重要性的一年，需要相对稳定的宏观经济和金融环境，预计宏观条件组合将呈现稳货币、稳杠杆、紧信用的特征，但紧信用的力度远不及 2018 年。在此组合条件下，预期利率中枢缺乏明显的方向，利率高低点波动空间相对收敛，全年看利率具有一定下行机会。

2020 年 12 月以来，流动性宽松叠加机构配置需求释放，债市收益率快速下行，期限利差扩大，春节前中长端仍存在交易机会，但需关注节后流动性主动回收后的调整风险。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不适用。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857,464,000.00	79.76
	其中：债券	857,464,000.00	79.7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4,900,417.35	13.4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8,324,845.97	5.43
7	其他各项资产	14,407,844.93	1.34
8	合计	1,075,097,108.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66,933,000.00	75.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8,780,000.00	19.49
4	企业债券	90,531,000.00	8.8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57,464,000.00	84.0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02	19 国开 02	1,000,000	100,460,000.00	9.85
2	200402	20 农发 02	1,000,000	98,320,000.00	9.64
3	155240	19 华泰 G1	900,000	90,531,000.00	8.88
4	1928027	19 浙商银行绿色金融	900,000	90,315,000.00	8.85
5	1928030	19 招商银行小微债 02	900,000	90,234,000.00	8.8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如下：

国开行下属分支机构因存在违规放贷；未审核信贷资金是否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五级分类不准确；超权限办理委托贷款；未按规定受托支付；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农发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存在违规对外承诺、违规对外担保、违规使用印章及用印登记不规范的违规事实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贵阳银行下属分支机构因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重要岗位轮岗执行不到位；理财资金借助通道发放委托贷款，部分资金被挪用于兑付融资人发行的私募债、从部分理财产品中提取投资风险互换金，用于调节收益，刚性兑付；以贷还贷、掩盖不良，贷款五级分类不准确；理财资金投资本行信贷资产收益权；代为履职超过规定期限，股东出质银行股份未向董事会备案，违规为环保排放不达标、严重污染环境企业提供授信；以自有资金借道发放信托贷款，大部分用于置换表内信贷资产及承接类信贷资产隐匿不良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深圳农商行下属分支机构因重大关联交易未按照监管要求进行审批；强制休假及重要岗位轮岗执行严重不到位；流动资金贷款审查严重不尽职；贷前调查不尽职导致信贷资金被挪用于缴纳土地出让金；贷款用途审查不尽职导致信贷资金回流借款人；向项目资本金不足的项目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以贷收贷；利用本行信贷资金承接理财产品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泰隆银行下属分支机构因违规返利吸存；流动资金贷款被挪用于缴纳土地出让金、贷后管理不审慎、违规收取交易手续费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招商银行下属分支机构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交易记录；存在引人误解的营销宣传内容；个体工商户经营性贷款统计错误；为新增特约商户通过不同法人机构间直连的支付通道处理条码支付业务；收纳的税款延迟划缴国库；将预算单位零余额账户资金转入内部其他账户和现金自助存取款

设备对外支付残损人民币；单位结算账户开立、变更、撤销未报备；未按规定设置收单银行结算账户；未严格落实特约商户资质审核制度；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延压税款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浙商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因关联交易未经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批；通过投资他行一般企业存单收益权的方式为他行虚增一般性存款；以投资虚假底层债权并要求客户以存单质押的方式虚增存款；不良资产虚假出表；信贷资产虚假转让，违规削减信贷规模；为个人提供以股票质押的融资不审慎；违规向土地储备机构融资；向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融资，用于偿还股东垫付的土地出让金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中信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因未准确报送个人信用信息；违规为存款人多头开立银行结算账户；超过期限或未向中国人民银行报送账户开立、变更、撤销等资料；违反票据法规定进行承兑、贴现；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信贷资金被挪用流入房地产开发公司、个人经营性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房、理财资金违规投向未上市房地产企业股权、违规向资本金不足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提供融资等原因，多次受到当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华泰证券因未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重大信息安全事件未报告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乐山银行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管理不到位，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要求地方政府提供融资担保；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严重违反审慎性经营原则等原因，受到当地监管公开处罚。

该情况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

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407,844.9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407,844.9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9,999,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9,999,000.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99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 总数	持有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 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 持有限期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0.99%	10,000,000.00	0.99%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0.99%	10,000,000.00	0.99%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99,999,000.00	-	-	999,999,000.00	99.01%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关于准予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 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